

## 勞動部 書函

地址：100011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77號9  
樓  
承辦人：朱紹瑄  
電話：(02)8590-2258  
電子郵件：chudy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勞工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勞動關5字第111013916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提升新成立事業單位之雇主或事業單位負責人之勞動法遵意識，本部已於本(111)年製作雇主勞動教育手冊及線上勞動教育課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教育促進綱領辦理。
- 二、查本部編製之「從徵才到解僱都不NG的新手雇主指南」，電子版已置於全民勞教e網專題特區之新手雇主專區(網址：[https://labor-elearning.mol.gov.tw/co\\_topic.php?topic=16&item=8](https://labor-elearning.mol.gov.tw/co_topic.php?topic=16&item=8))，實體手冊將於10月底寄送100套至貴單位。
- 三、復查為提供彈性多元、不受時空限制之勞動權益學習環境，本部製作「如何做個稱職好雇主」線上課程，前開課程已置於全民勞教e網之學習園地(網址：[https://labor-elearning.mol.gov.tw/co\\_course.php?tag=1&view=1](https://labor-elearning.mol.gov.tw/co_course.php?tag=1&view=1))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並推廣運用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各縣(市)政府勞動主管機關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



學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關係司(5科) 電文  
2022/10/12 12:26:40  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